#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

#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,已经于2024年5月31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- 2. 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上午 10 点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0 楼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  - 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8人,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8人。
- 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祥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书李喆芳女士、监事 会主席李林杰先生、监事张金燕女士、田丽满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
- 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 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了全部议案,并形成如下决议:

## 《关于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基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国都云创科技有限公司拟 与关联方深圳甄京科技有限公司、腾越融资租赁(深圳)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 合同,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0号嘉联支付大厦603、7-11层办公 区域及裙楼商业用房(用于展厅接待、商务会客等),租赁房屋面积合计约为 9,749.26平方米,租赁期自2024年6月10日起至2027年6月9日止,合计租赁费用 为56,725,860.97元。根据相关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,关联董事江汉已 回避表决,董事长刘祥作为江汉先生的关联人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:6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关联董事刘祥、江汉对该议案回 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

2024-041).

# (二) 《关于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《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4.77 元/份调整为 14.10 元/份。

表决情况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关联董事石晓冬、韦余红、孙彤 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2)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:
- 2、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